关于《乐清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草案）》的起草说明

现就报送审查的《乐清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草案）》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1. 文件制定背景

原乐清市《总体应急预案》自2005年颁布实施以来，乐清形成了以《总体预案》为统领，部门专项应急预案、乡镇应急预案为主要支撑，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为基础的应急预案体系。随着乐清经济社会的发展和应急管理工作的不断深入，原先的预案已不适应当前形势。2019年机构改革后，应急管理体系发生了深刻变化，《总体应急预案》涉及的内容需要进行调整规范，使之与乐清应急资源与应急处置能力相匹配，才能适应新时期应急管理事业日益发展需要。因此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《浙江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和《浙江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》和《温州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以及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政策规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重新修订本预案。

二、文件涉法内容说明（制定依据）

（一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

（二）《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

（三）《浙江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

（四）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浙政办发〔2016〕139号）

（五）《温州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

三、文件制定过程

该文件于2023年10月开始由市应急管理局组织开展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，形成初稿后征求各级各相关部门意见，对合理意见进行采纳，对于存在分歧的意见，及时与提出意见的部门进行了反复沟通，达成一致意见，形成了《乐清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（草案）》。

四、文件主要内容

《乐清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》共9章，包括了总则、风险评估、组织机构和职责、监测预警、应急处置、后期处置、保障措施、监督管理、附则。

第一章,总则,共5节。明确了编制目的、编制依据、工作原则、预案体系、适用范围。

第二章,风险评估，共4节。阐述了乐清市基本概况、突发公共事件风险类别、突发公共事件分级、现有应急资源调查。

第三章,组织机构和职责，共4节，明确了领导机构和办事机构、专项应急指挥机构、基层应急机构、应急专家组的组成和岗位职责。

第四章,监测预警，共4节，明确了预防与准备、信息监测与报告、预警、预警级别的确定与发布等具体工作要求。

1. 应急处置，共3节，包括先期处置、预案响应、处置与救援，明确了应急处置的具体流程。
2. 后期处置，共4节，包括了善后处置、救助、保险、调查和总结。
3. 保障措施，共9节，包括了人力资源保障、资金财力保障、物资供应保障、医疗卫生保障、交通运输保障、通信保障、科技支撑治安、保障社会动员、保障其他保障。
4. 监督管理，共5节，包括了宣传、培训、演练、奖励与责任、监督检查。

第九章，附则，共3节，包括了预案管理与更新、预案解释、预案实施。